证券代码:300981 证券简称:中红医疗 公告编号:2022-054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9 月 15 日(星期四)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9 月 15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5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5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大兴区科创六街 87 号四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桑树军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7、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16 人,代表股份 213,921,459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71.305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3 人,代表股份 213,858,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71.284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13 人,代表股份 63,459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021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 13 人,代表股份 63,459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021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 13 人,代表股份 63,459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0212%。

8、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通过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213,894,83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76%;反对 26,62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6,83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8.0517%;反对 26,62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1.948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213,894,83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76%;反对 26,62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6,83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8.0517%;反对 26,62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1.948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213,894,83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76%;反对 26,62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6,83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8.0517%;反对 26,62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1.948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吴莲花和孙喆敏出席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88233 证券简称:神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5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9 月 15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4
普通股股东人数	4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05,576,77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05,576,77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5.985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5.985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潘连胜先生主持,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5,576,77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5,576,77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5,576,77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23,081,21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	《关于公司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3,081,21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审议的议案 1 为特别决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审议的议案 2、3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科峰、张奥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88077 证券简称:大地熊 公告编号:2022-049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9 月 15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庐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普通股股东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7,007,95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7,007,95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8.266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8.266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熊永飞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董学春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7,007,95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7,007,95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7,007,95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023,95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获审议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2 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

律师:夏旭东、杨军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律师认为:大地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88182 证券简称:灿勤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7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9 月 15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路 266 号灿勤科技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86,259,03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86,259,03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1.564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1.564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朱田中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陈晨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6,252,000	99.9975	7,036	0.0025	0	0.0000

2.00 议案名称:《关于制定、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2.01 议案名称:《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6,252,000	99.9975	7,036	0.0025	0	0.0000

2.02 议案名称:《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6,252,000	99.9975	7,036	0.0025	0	0.0000

2.03 议案名称:《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6,252,000	99.9975	7,036	0.0025	0	0.0000

2.04 议案名称:《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6,252,000	99.9975	7,036	0.0025	0	0.0000

2.05 议案名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6,252,000	99.9975	7,036	0.0025	0	0.0000

2.06 议案名称:《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6,252,000	99.9975	7,036	0.0025	0	0.000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

律师:于炜、杨文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贵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提案、会议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5090 证券简称: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2-102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九丰能源")境外全资子公司新加坡碳氢能源私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碳氢")。

● 本次担保金额:原担保金额为 52,000.00 万元人民币,本次增加至 150,000.00 万元人民币。

● 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为新加坡碳氢实际担保余额折合人民币为 97,609.94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金额折合人民币共计 967,636.74 万元,占 2021 年末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68.63%;公司实际担保余额折合人民币共计 316,703.77 万元,占 2021 年末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55.19%,无逾期担保。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因业务发展需要,新加坡碳氢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原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分行)(以下简称"工行横分")申请增加授信额度。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九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丰集团")原为新加坡碳氢向工行横分提供 52,000.00 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因上述授信额度增加,担保金额相应增加至 150,000.00 万元人民币,九丰集团与工行横分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补充协议》。

(二)本次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等决议授权,公司及子公司可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折合人民币共计 1,500,000.00 万元。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可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含)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可调剂使用。授权担保有效期自 2022 年 5 月 5 日起 12 个月。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序号	被担保人简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主要经营业务
1	新加坡碳氢	2011-01-17	1,428.9787 万新加坡币	公司全资子公司九丰集团持股 100.00%	新加坡淡马锡林荫道 7 号新达城广场一栋 019-01B 室	/	公司境外采购及销售平台

(二)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单体口径)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会计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新加坡碳氢	2021 年度/2021-12-31	156,171.62	74,768.40	81,403.22	1,046,835.13	16,519.13
		2022 年上半年/2022-06-30	296,928.52	163,890.95	133,037.57	675,598.93	52,071.6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项目	最高额保证合同补充协议主要内容
担保方	九丰集团
被担保方	新加坡碳氢
债权人	工行横分
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	担保金额由 52,000.00 万元变更为 150,000.00 万元人民币

担保范围、担保期限等按原合同约定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主营产品主要为 LNG、LPG,采购主要来源于国际市场。因 LNG、LPG 境外采购货值一般较大,根据国际通行的交易惯例,公司主要通过商业银行开具信用证等方式进行国际采购融资,并提供相关担保。

九丰集团本次为新加坡碳氢增加担保,是基于新加坡碳氢开展国际采购的实际融资需求,可有效支持新加坡碳氢日常业务经营,符合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要求;新加坡碳氢业务经营稳定,资信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金额折合人民币共计 967,636.74 万元人民币,占 2021 年末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68.63%;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担保余额折合人民币共计 316,703.77 万元,占 2021 年末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55.19%,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88519 证券简称:南亚新材 公告编号:2022-079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数量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940,129 股,通过上海南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955,500 股(四舍五入取整),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895,62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89%;

上述董事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直接持有部分已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2 年 8 月 13 日,公司披露了《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张东先生计划自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48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207%。

截至 2022 年 9 月 14 日,张东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64,464 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113%,本次减持计划数量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张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895,629	3.789%	IPO 前取得:8,895,629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张东	264,464	0.113%	2022/9/10 ~ 2022/9/14	集中竞价交易	22.46 -22.78	5,947,276.27	8,631,165	3.677%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系股东张东先生个人资金需求,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张东先生根据个人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张东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择机选择是否继续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减持时间及减持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6 日

证券代码:300886 证券简称:华业香料 公告编号:2022-052

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9 月 15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5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2、会议地点: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安徽省安庆市潜山市舒州大道 42 号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会议的召集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华文亮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股东的总体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或授权代表,下同)共 8 人,代表股份数 52,838,81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8723%。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共 4 人,代表股份数 46,8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7725%;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在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结束后提供给公司的网络投票统计结果,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4 人,代表股份数 6,038,81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998%。

通过现场或网络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 3 名,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2,313,81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1035%。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和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及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2,837,38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3%;反对 1,4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2,312,3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股份的 99.9382%;反对 1,43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股份的 0.0618%;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王志强、王炀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88198 证券简称:佰仁医疗 公告编号:2022-038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9 月 15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东区华昌路 2 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普通股股东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01,331,83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01,331,83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4.688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4.688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表决方式

会议采取现场及网络方式投票表决,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召集及主持情况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金磊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金磊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1,327,932	99.9961	3,900	0.0039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增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1,327,932	99.9961	3,900	0.0039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增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46,640	99.1343	3,900	0.8657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1 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 2 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议案 2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

律师:金剑、吕正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88116 证券简称:天奈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6
转债代码:118005 债券简称:天奈转债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天奈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价已触发"天奈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六个月内(即本公告披露日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如再次触发"天奈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679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共计发行 83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83,000 万元,并于 2022 年 3 月 1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天奈转债",债券代码 118005。

根据有关规定和《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天奈转债"自 2022 年 8 月 9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间为 2022 年 8 月 9 日至 2028 年 1 月 26 日。"天奈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 153.67 元/股,因公司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 2022 年 7 月 5 日起"天奈转债"转股价格从 153.67 元/股调整为 153.60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二、关于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价已出现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130.56 元/股)的情形,已触发"天奈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鉴于"天奈转债"发行上市时间较短,距离 6 年的存续届满期尚远,近期公司股价受到宏观经济、行业变化、市场调整、新冠疫情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出现了较大波动,当前公司股价未能正确体现公司长远发展的内在价值。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从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利益,明确投资者预期,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天奈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郑涛、严燕、张美杰、蔡永略回避表决,表决结果为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六个月内即本公告披露日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如再次触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在此期间之后,若再次触发"天奈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天奈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88278 证券简称:特宝生物 公告编号:2022-031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完成暨减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青岛鼎兴启光医疗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青岛鼎兴启光")持有公司股份 20,3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0025%。上述股份来源于协议受让。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2 年 8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持股 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青岛鼎兴启光计划自 2022 年 8 月 31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8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00,000 股,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025%。

2022 年 9 月 15 日,公司收到青岛鼎兴启光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告知函》,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其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246%,本次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青岛鼎兴启光医疗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0,350,000	5.0025%	协议转让取得:20,35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青岛鼎兴启光医疗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0.0246%	2022/9/7~2022/9/15	集中竞价交易	31.57 -35.43	3,232,493.54	已完成	20,250,000	4.9779%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6 日

A 股代码:601390 A 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 2022-043
H 股代码:00390 H 股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工程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期,本公司中标以下重大工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中标单位	中标项目	本公司中标金额	工期
铁路工程				
1	中铁四局	新建上海至南通铁路太仓至四团段站前及相关工程 HTZQⅡ-7 标	377,280	1825 天
2	中铁电化局及其他方	新建杭州至温州铁路义乌至温州段站后四电、站房、信息及相关工程 HWSD-1 标	137,261	661 日历天
3	中铁电化局	新建兰州至张掖三四线铁路中川机场至武威段站后工程 LZX-ZW-ZH 标段施工总价承包	118,300	443 日历天
4	中铁二局	新建包头至银川高铁省界至惠农南段站前工程 BHZQ 标段施工单价承包	117,723	1229 日历天
公路工程				
5	中铁四局及其他方	大理至攀枝花高速公路(大理段)、弥渡至昌宁高速公路(大理段)施工总承包项目	452,000	5 年
6	中铁大桥局	清远清新至广州花都高速公路项目土建工程施工 TJ3 标段	137,037	--
市政及其他工程				
7	中铁开投、中铁一局、中铁二局、中铁三局、中铁五局、中铁七局、中铁八局、中铁隧道局及其他方	云南省滇中引水二期配套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	2,072,959	1795 日历天
8	中铁四局及其他方	山西屯留 5G 智慧产业园总承包(EPC)	458,011	--
9	中铁二局、中铁四局、中铁隧道局	胶州湾第二海底隧道工程 TJ-02、TJ-03、TJ-04 标段	416,828	51 个月/47 个月
10	中铁北京局	天邦股份全国生态养殖环保技改及产业链项目	395,000	1316 日历天
11	中铁二局及其他方	贵州医科大学新校区一期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347,833	400 日历天
12	中铁上投、中铁建工、中铁二局、中铁四局、中铁二院及其他方	青岛交通商务区停车场及基础设施配套项目(青岛创新创业活力区)东广场地下空间及部分安顺路结建工程(工程总承包)	306,900	1095 日历天
13	中铁一局	乌鲁木齐米东区丝绸之路.国际文旅大健康创意产业基地、二道桥.米东产业服务邻里中心施工总承包项目	260,000	--
14	中铁建工	吴川财富集团(一)(二)(三)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251,000	--
15	中铁广州局及其他方	广州南沙新区明珠湾区起步区二期(横沥岛尖)土地开发项目-地下环路及公共地下空间(二期)工程子项目 2 南段、综合管廊工程子项目 2 南段设计施工总承包	250,000	--
16	中铁上海局及其他方	蒙苏经济开发区零碳产业园工业污水处理厂及水资源再生利用项目(EPC 模式)	208,680	470 日历天
17	中铁二局及其他方	西安高新区永安领汇中心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	197,954	750 日历天
18	中铁五局及其他方	南阳市中科纳米科技创新产业集群综合示范项目	160,370	36 个月
19	中铁北京局	海南?中和国际城一期施工项目总承包工程	157,541	--
20	中铁建工	长沙市中欣时代广场施工总承包工程	150,000	--
21	中铁建工及其他方	江宁高新区天印智造谷高标准厂房及附属配套设施工程 A 区项目	143,322	1047 天
22	中铁七局及其他方	广东省廉江市石岭镇(合江村等)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国家级试点)项目 EPC 总承包	142,652	--
23	中铁建工	肇庆市城市森林花园(第四代房产)项目	142,000	1200 日历天
24	中铁四局	陕西贝瑞纳米钡业有限公司 20 万吨高纯石英、非金属材料科研中心与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运输通道与地方公路改扩建工程	135,036	--
25	中铁十局	洛阳 100 处市民活动中心 EPC 项目	129,998	--
26	中铁建工	江西岳峰锂电材料有限公司 6 万吨/锂电池电解液溶剂项目	126,846	30 个月
27	中铁建工	新疆喀什地区疏附县盖孜河东干渠水电梯级项目施工总承包	125,570	730 日历天
28	中铁一局及其他方	哈尔滨海凭高科产业园项目二期(华夏知青城松北社区)EPC 工程总承包(第一标段)	125,000	--
29	中铁七局及其他方	聊城市冠县前后小化片区棚改项目(EPC)	123,903	920 天
30	中铁七局	武汉市高新五路(光谷大道--神墩一路)综合改造工程总承包(EPC)项目	116,727	730 日历天
31	中铁四局及其他方	合肥市滨湖新区义城安置点 A 地块工程	110,341	900 天
32	中铁四局及其他方	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105,949	1080 日历天
33	中铁一局	雄安启动区 EA4(NA8-NA11 段)市政道路、综合管廊工程施工	105,472	6 个月
34	中铁一局及其他方	汉中市箐英会 EPC 总承包项目	103,286	1080 日历天
35	中铁四局及其他方	武汉新建居住、商业项目(国博 D11 地块)工程总承包(EPC)项目	103,107	700 日历天
36	中铁七局及其他方	茂名市茂南区水生态环境治理项目(茂南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102,903	--
37	中铁北京局	福州启迪科技城南屿园二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102,000	42 个月
38	中铁建工	海口市东汇?西海岸二、三期施工总承包工程	101,000	1462 日历天

上述工程中标价合计约人民币 9,117,789 万元,约占本公司中国会计准则下 2021 年营业收入的 8.52%。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88339 证券简称:亿华通 公告编号:2022-062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9 月 15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 B-6 号楼 C 座七层 C701 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
普通股股东人数	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2,696,61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2,696,61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2.732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2.732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国强先生主持,因受疫情影响,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及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出席 8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康智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924,926	97.6398	771,689	2.3602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924,926	97.6398	771,689	2.3602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924,926	97.6398	771,689	2.3602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924,926	97.6398	771,689	2.3602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2,696,61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2,696,61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2,696,61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144,29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2,696,61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8	《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9,222,62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222,62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 5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 8、议案 9 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其中议案 8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宋海英、康智已回避表决;

3、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

律师:孙士江、李香云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6 日